

【文化杂谈】

休闲时代好读书

□陈平原

如何让“休闲”与“读书”同行，让二者心甘情愿地走到一起，而不是拉郎配，绝对是个有趣的话题。这里不谈富二代，不说啃老族，也不提失业者或工作狂，说的是普通人的生存状态——学会劳作，学会休闲，学会将劳作与休闲有机结合，学会将自由自在的阅读作为一种休闲方式……

当下中国，有两个值得仔细琢磨的好词，一是“休闲时代”，一是“书香社会”。前者是现象描述，后者是理想表达，二者不能等量齐观，但若因缘凑合，也不无结盟的可能性。

“休闲”自古就有，且颇受哲人的关注。如古希腊哲学家亚里士多德便将“休闲”看作一切事物环绕的中心：“人们以战争求和平，以劳动求休闲。”至于中国人，更是在创造及享受“休闲”方面有特殊禀赋，以至上世纪三十年代林语堂用英文撰写畅销书《吾国吾民》和《生活的艺术》，专门用道家哲学以及明清文人的生活趣味来针砭美国人之不懂得生活。可惜那个“伟大的悠闲者——中国人”，虽有文献依据，却只属于特定时代的贵族、智者与文人。

这是因为，选择休闲，有三个前提条件：第一，生活有着落，不用为衣食住行担忧；第二，可随时中断繁重的体力或脑力劳动，获得足够的闲暇时间；第三，有能力也有意愿摆脱惯性，寻求新的生活体验。若这么定义，则“让大多数人能够摆脱劳苦工作而拥有自有时间的大众休闲萌芽于二十世纪，即那些能增加生产力并缩短人们必须工作时间的各项科技发明后”。那是西方人乐观的说法，在中国，“大众休闲”时代的来临，是最近二三十年的事。

影响休闲的因素很多，如社会发展水平、经济能力、受教育程度，还有社会思潮等。二十世纪的美国，大部分时间或兵荒马乱，或社会动荡，或物质匮乏，谈“大众休闲”未免过于奢侈。另外，还有意识形态的羁绊——在“劳动光荣”的口号下，“休闲”的身影显得很诡异，也很可疑。我在《读书的“风景”与“爱美的”学问》中谈及，鲁迅1932年刊行《三闲集》，是在反讽成仿吾对他“有闲”的指责；另外，“以‘三闲’名‘书屋’，对于那些以无产阶级名义‘垄断革命’的人来说，绝对是个很大的讽刺。”其实，“有闲”等于“有钱”等于“有罪”这样的荒谬推论，对我们这代人来说并不十分陌生。记得“文革”期间，为了防止修正主义，我曾经春节不休息，跑到养猪场去拾猪粪、打扫猪圈，借此改造读书人的“臭毛病”。

随着科学技术的迅猛发展，越来越少的人在第一线从事繁重的体力劳动，且劳动者所需的必要劳动时间也在逐渐减少。换句话说，对于大多数人来说，闲暇时间越来越多。而将“休闲”当做一个好词，且落实为国家政策，惠及普通百姓，确实是前不久的事。政府官员称，我们的公共假期有115天，已达到了中等发达国家

家水平。很多人吐槽，说这不可能，自己并没有那么多闲暇时间。其实是这么算的，一年52周，每周两天休息，共104天，外加11天公共假期，合起来不就是115天吗？至于你是否经常加班或如何落实带薪年假，那是另一个话题。

百姓“有闲”做什么？最好是出去旅游，因为那样可以成就另一个产业，有利于国民经济的发展。两年前，国务院办公厅下发《国民旅游休闲纲要（2013—2020年）》，力图建立“与小康社会相适应的现代国民旅游休闲体系”。那是国家旅游局牵头做的方案，主要着眼点是发展旅游业——这既是民生，也是商机，更是产业转型的好时刻，政府当然愿意做。但“旅游休闲”合称，很容易造成误解，以为“休闲”就是“旅游”——在实际生活中，确有很多人是这样想的。

休闲需要时间，需要金钱，需要学识，但更需要好的心境。“忙得要死”或“闲得发慌”，都不好；拼命劳作赚钱，然后拼命旅游消费，也并非理想状态。休闲不一定非远行不可，也不一定花很多钱，关键是“怡情养性”——若能修养得不慌不忙、不骄不馁、不卑不亢、不瘟不火，那便是很好的生活节奏。比起打高尔夫球来，读书、听音乐、看画展，可能更容易获得此境界。

晚明文人陈继儒在《花史跋》中谈及，有三种人不能享受野趣、花果与草木。牧童樵夫整天在山里劳作，想的是怎么养家糊口，不会像文人那样欣赏野趣；贩卖水果的人不敢尝鲜，那是因为若都自己吃了，还怎么赚钱？前两种人不能悠闲，是生活所迫，第三种就不一样了：“有花木而不能享者，贵人是也。”自家园子种了很多名贵花木，但无法欣赏，不是时间或金钱的问题，是没那个心思。贵人整天想的是金钱或功名，独缺悠闲的心境，因而无法真正进入花木的世界，也就谈不上田园情趣了。

所谓“休闲”，有几种不同的方式：第一，中断日复一日的劳作，什么都不做，就睡懒觉；第二，借助某种手段（如禅修），使自己彻底放松，这里着重的是心境的自我调整；第三，选择自己感兴趣而平日无暇享受的娱乐方式（如唱歌、下棋或旅游）；第四，用一种轻松的方式自我学习，重新积蓄能量（俗称“充电”）。四者没有高低之分，也不是一个递进关系，纯属个人爱好。但有一点，若能在放松、娱乐与自由发展之间取得某种平衡，那无疑是最佳状态。

这就说到了读书。想象国人因为闲暇时间增加或教育普及，自然而然地养成良好的阅读习惯，那是天大的误解。记得好几年前，

政府曾提出“构建学习型社会”的口号，民间也有“书香社会”的形象说法。可在我看来，口号依旧只是口号，今日中国，“书香”不是日浓，而是日淡。因此，在“休闲的时代”如何挽救“有效的阅读”，可谓迫在眉睫。

先说学习的必要性。有人十八岁就业，有人三十岁博士毕业才第一次进入劳动力市场。平均起来，就算是22岁就业吧，60岁退休，工作时间大约38年。此前有16年以上的“职业读书”时间，此后又有20年的“活到老学到老”，这还不算在职期间隔三差五的“充电”。可以说，现代人为了适应日新月异科技与文化发展，学习时间比古人要长很多。不要说古代，想想我“文革”期间下乡插队，村里老人动辄说：“我吃盐多过你吃米，过桥多过你行路。”那个时候，经验很重要，年龄和资历使得老人很有尊严，也很权威。今天则大不一样，老人对外的世界很隔膜，动辄被儿孙辈训斥——你连这个都不懂！这世界变化太快，要学的东西太多，大家（尤其是年纪大的）都活得很累。

还有一个因素必须考虑，那就是人的寿命在延长。过去说“人生七十古来稀”，如今八九十岁的老人还活蹦乱跳。2014年中国人预期寿命75岁，其中北京人预期寿命81.35岁，上海人预期寿命82.47岁，其他经济发达省份也多接近80岁。一是闲暇时间增多，二是学习的迫切性加强，最理想的，莫过于二者结盟。对于很多忙碌一辈子，习惯于风风火火、指挥若定、发号施令的领导干部，据说退休以后迅速衰老，原因是不知道如何打发闲暇时间。之所以说21世纪是教育的世纪或者说学习的世纪，不仅是就业前的青灯苦读、在岗时的奋力拼搏，还包括退休后的“享受生活”。

每个人的状态不一样，但如何让“休闲”与“读书”同行，让二者心甘情愿地走到一起，而不是拉郎配，绝对是个有趣的话题。这里不谈富二代，不说啃老族，也不提失业者或工作狂，说的是普通人的生存状态——学会劳作，学会休闲，学会将劳作与休闲有机结合，学会将自由自在的阅读作为一种休闲方式，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

政府官员谈“休闲”，容易往“文化产业”方向靠；我关心的，则是作为一种休闲方式的“阅读”。最近这些年，每当临近“世界读书日”，就会被邀请做关于读书的讲座。面对此尴尬局面，我既感慨，又惭愧。说惭愧，是因为自己书都没读好，便如此“好为人师”，到处劝学；说感慨，是因为一年三百六十五天，春花秋月，或晨钟暮鼓，何时不宜“读书”，为何需要设立节日特别提醒？可见，“读书”还属稀罕物，尚未成为国人的生活方式。

十年前我写过一篇流传很广的文章——《作为一种生活方式的读书》；十年后，参加“2014中国好书颁奖仪式”的录制，被邀请用“一句话”说出读书的意义，以便作为广告语播出，那一刻我突然语塞，赶紧落荒而逃。不是编导的问题，是我自己的心理障碍——正隐约觉得，今日之提倡“读书”，有沦为口号的危险。

可怎样才能让无心、无力、无暇、无兴趣亲近书本的人真切地感受到“阅读的乐趣”呢？说实话，我也不知道。或许，所谓“休闲时代好读书”，只是我的一厢情愿。

（本文作者为北京大学中文系教授）

浙江嘉兴市辖桐乡县，桐乡县辖乌镇。但如今人们似乎只知乌镇而不知嘉兴，更不知桐乡了。日前我去乌镇的时候，显然同浙江人马云有关的世界电商大会刚在乌镇开过不久，随处可见的广告横幅上面直径标写“中国乌镇”——由国而镇，除了“中国景德镇”，我一时还想不出第三例。

于是人们更多地涌向乌镇，其中有我。去年金秋来过，这次是第二次。不到半年来第二次，一是因为机会好，借作客“嘉兴南湖大讲堂”和嘉兴学院读书节之机而来，不来说不过去；二是因为上次来时匆忙之间没找到木心故居，就连茅盾故居也未能参观。

【窥海斋】

乌镇：木心、茅盾与莫言

□林少华

江南三月，春和景明，莺飞草长，柳绿花红。一切充满春天特有的气势与生机，让我不由得想起萧红《呼兰河传》里的话：“花开了，就像花睡醒了似的。鸟飞了，就像鸟上天了似的。一切都活了，都有无限的本领，要做什么，就做什么。要怎么样，就怎么样。”——是啊，要怎么样，就怎么样，真好，再没有比这更好的了。作为我，演讲完了，聚会完了，应酬完了，彻底自由了。一大把年纪，像鸟那样一下子上天诚然不可能，忽然间引吭高歌或手舞足蹈也未必正常，但我完全可以坐在河边石凳上吃一个透心香的烤地瓜，可以掀开门帘走进小酒馆叫一声“拿酒来”，可以肆无忌惮地实地考察江南女子有别于北方明显或不明显的形体及气质特征……总之，心情极好，好得都好像不是自己的了。

木心故居意外出现在眼前。故居并不故。木心是乌镇人。一次从美国回乡，目睹已然破败不堪的小时住过的老屋，一时不胜感慨，提笔写了一篇名叫《乌镇》的短文。精明且有文化情怀的商人于是为他新建一处院落，请他回乌镇安度晚年。木心果然回来了，住在这里送走余生，此即“木心故居”。白墙青瓦，花木扶疏，曲径回廊，别有洞天。展室布置亦极具特色。所有文字说明都录自木心著述原话，以仿宋字体略显拘谨地印在仿佛书页的纯白壁纸上。寂寥、安谧、通透、空灵而又不失幽玄与深邃——据说陈丹青自来指点过——境由心造，是之谓乎？天赋、勤奋、执著、爱，这使得个体生命的能量得到怎样的积淀、拓展和演示啊！生而为人，能在文化上做出这样的贡献，这才叫不虚此生！走出木心故居，见几个游客对着外墙不大的木匾辨认上面字迹：“丁心故居？”“冰心故居？”——看来木心的知名度不高。可能也是要预约的关系，里面其实也没几个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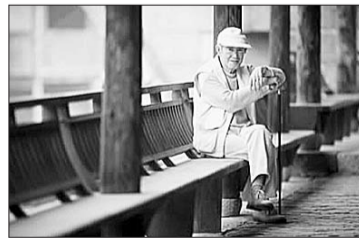
前行不远即是知名度极高的茅盾故居。“林家铺子”已经看了。来之前我最想看的就是“林家铺子”。盖因我姓林，每以“林家铺子”戏说拙译风格，如“我译的村上终究是林家铺子的村上”云云。也曾以林家铺子为名在报刊上开过若干专栏。而实际身临其境，除了房檐下古色古香的“林家铺子”四字木匾，别的实在让我失望——里边铺面彻底现代化了，花花绿绿，吵吵嚷嚷，同超市无异。罢了罢了，若是这等林家铺子的小老板，我不想当，也当不了。

所幸茅盾故居似乎仍是故居模样，未被现代化。说起来，吴越江浙自古便是出才子佳人的地方。仅就近现代而言，据说全国一百位名人里边，浙江独占四十，而乌镇所在的嘉兴又独占二十有八。其中茅盾显然是乌镇的骄傲。我一个一个房间走着，一件一件展品看着。虽然不是乌镇人，但我也感到骄傲，也很感谢——至少必须感谢这位文学巨匠写出了《林家铺子》。

如此走着看着想着，忽听有人高声说莫言。哦，莫言？转身一看，原来是一位年轻导游面对二三十名游客讲解。振振有词，滔滔不绝。“别看莫言得了诺贝尔文学奖，可他的文学成就怎么能和茅盾相比呢？而且他的作品总是写中国的黑暗面，总是抹黑中国人，总是……”听到这里，我一时按捺不住，紧走几步上前劝阻：“姑娘，最好别这么说吧！一来莫言和茅盾不是同代人，不好简单比较；二来中国总算有人得诺贝尔奖了，对这件事还是多少保持一点严肃性和敬意为好。再说他的作品也并不像你说的总是抹黑中国人嘛，比如《红高粱》……”正在兴头上的年轻女导游愣了一下，随即拿出导游特有的唇舌本领：“我是在对我的客人说我的个人观点，你不愿意听可以不听——何况你要知道，听导游的解说是要付钱的，你付钱了吗？”我则正在气头上，提高音量告诉眼前这位无论怎么看都不大可能读过莫言的年轻人：你现在是导游，不纯属个人！这里是公共场所不是你家客厅，你不能以导游身份在这里信口开河误导游客。说罢转身离去。毕竟我是来旅游的，不是来和她讨论莫言的。

也是因为天色晚了，我匆匆离开了茅盾故居。翌日一大早离开了乌镇。但那一丝不悦和不解硬是不肯从我心头离开：莫言和诺贝尔文学奖何以使得那位年轻的女导游如此出言不逊呢？

（本文作者为中国海洋大学教授、著名翻译家）



▲木心在乌镇

